2022年人居环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

**⑴项目背景。**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的重要批示精神，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和省、市有关要求，进一步谋划我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我市适时调整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联席会议组成人员名单，制定并印发了《如皋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暨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和《如皋市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考核细则（试行）》两份文件。

**⑵主要内容。**主要考核全市镇、村农户庭院环境整治（含废弃枯井）、家沟家塘（含农村河道）整治、镇区（含老镇区）环境整治、农村垃圾治理与垃圾分类、乱堆乱放、绿化管护、道路环境整治等。

⑶实施方式。考核由市人居办牵头相关部门组成考评工作组，采取临时分组、随机抽镇抽村、“四不两直”的方式进行。采取月度考核、双月现场会推进、季度村（社区）书记大讲坛观摩等办法进行。考核和观摩采取现场随机抽查的方式进行。

**⑷资金投入。**市级预算3000万元。

**⑸使用情况。**由于2021年市财政奖励资金不足，2022年7月支出625万元用于填补2021年的奖励资金。余2375万元于2022年12月申报财政作为2022年一季度和二季度（部分）的奖励。由于市财政紧张，此笔资金未拨付。

（二）绩效目标。

⑴项目总体目标。圆满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年度目标任务。

⑵阶段性目标。市结合季度考核排名情况，每季度分配奖励资金一次，半年结算拨付。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奖励资金是做为农村人居环境奖补资金，待考核结束即围绕考核成果按具体制订的政策进行奖励。

（二）评价思路方法。重点围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重点项目，农村户厕改造、垃圾分类治理、河道水环境整治、生活污水治理等，要求根据条线部门所下达的任务要求和标准实施。

（三）评价工作情况。农村户厕改造通过南通市级第三方验收。各条线部门分工任务已全部完成。根据群众满意度调查，我市农村人居环境群众满意度为92%。

（四）绩效评价结论。通过省级绩效考评。获得村庄清洁行动省级先进县。

三、项目绩效。

⑴做法经验。

（一）组织推动。组织推进。适时调整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联席会议组成人员名单，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列入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的个性化目标考评和镇（区、街道）的年度高质量综合考核体系。制定并印发了《如皋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暨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和《如皋市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考核细则（试行）》两份文件。考核采取月度考核、双月现场会推进、季度村（社区）大讲坛观摩等方式进行，建立“红黑榜”制度。4月份根据实际考核情况，增加“四无”整治任务（无建筑垃圾、无露天旱厕、无破落建筑、无渔网鱼簖）的考核，5月份开始把庭院评比列入人居环境考核，各考指标逐步完整，13家部门到挂钩镇十天一督查，并对督查情况进行通报，全面促进我市农村人居环境整体提升。规划引领。我市各镇（街道）在《如皋市镇村布局规划（2020版）》的指导下，按“集聚提升、特色保护、城郊融合、搬迁撤并、其它一般”5类村庄分类，因地制宜按需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引导村庄分类整治提升和建设改造。目前我市273个村已形成村庄规划阶段性成果，其中2021年15个乡村振兴先进村、示范村村庄规划已通过专家论证，白蒲镇蒲东社区、蒲西社区、文峰社区、朱窑村4个村庄规划根据“急用先编”的原则正在按程序报审，城北街道平园池村（示范村）已取得市政府批复，正在向省厅备案，下一步将根据村庄规划建设需求，以点带面、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农民参与。认真落实市政协如皋市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以治沙精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建议案》，充分利用“有事好商量”协商议事平台全域推行“自己的河道自己管护、自己的道路自己清扫、自己的庭院自己整理”工作。全市332个村（社区）将村庄环境卫生等要求纳入村规民约，对破坏人居环境行为加强批评教育和约束管理，引导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倡导各地制定公共场所文明公约、社区噪声控制规约。深入开展环境卫生红黑榜、“门前三包”责任制、积分兑换、志愿服务等多种形式活动，提高村民维护村庄环境卫生的主人翁意识。

（二）技术指导。市人居办根据工作时间节点，各级会议精神及时调整工作思路，优化考核机制，充分调动了各镇的积极性；多次下镇、村对人居环境整治情况、台帐资料收整情况、后进村整治进行面对面、一对一的辅导和交流，做到有布置有检查。各镇、村积极响应，全域发动，各镇微信群高峰期每天累计约发布5千余张现场整治照片。

（三）宣传培训。做好宣传、培训、教育和引导工作，利用各种宣传手段和途径，通过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传播环境卫生知识，形成强大舆论声势，强化农民参与环境整治的意识。随时根据上级新的要求，加强对各镇人居环境工作培训。通过学校的健康教育，达到教育一人，带动全家。结合基层党组织活动，鼓励乡村干部、党员示范引领，促使广大农民生活习惯的改变，增强整治环境的意识和能力，激发群众的热情。促使群众养成自觉开展卫生保洁的良好习惯，达到了很好的整治效果。

（四）监督检查。为确保高质量实现农村人居环境的持续改善，我市进一步建立完善五项机制，确保人居环境整治常态长效。优化调整考核激励机制。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列入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的个性化目标考评和镇（区、街道）的年度高质量综合考核体系，考核情况直接影响全年评先评优。注重深化联席会商机制。市人居办与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加强计划方案制定、持续完善考核细则，加大先进典型培育力度，积极争创省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示范县、镇、村，通过召开现场推进会、督查考评验收及重点难点工作研判等事项的会商，切实强化过程控制。着力完善巡查调度机制。重点对镇村月度考核存在问题整改和相关专项工作进行巡查。持续强化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工作调度例会制度，明确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按照责任分工，分别对挂钩联系镇（区、街道）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推进情况进行每月一次专题督查。持续优化现场推进机制。推行统筹并进、上下联动的工作体系，健全完善“月度考核通报、双月现场会推进、季度村（社区）大讲坛观摩”的工作推进机制，强化“红黑榜”机制的落地落实，确保检查出工作压力、通报出常态长效。强化落实督查交办机制。落实常态化措施，注重制度化管理，对工作推进成效不明显、考核问题多的村挂牌督办、明确专人跟踪指导，对工作中被动应付的镇村，实行交办和跟踪督办，实现整治工作闭环管理。

（五）投入保障。市镇两级今年累计投入约7.3亿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其中，根据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考核细则，市财政统筹8500万元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其中：1500万元作为市对镇农村人居环境季度和年终考核奖励，全年四个季度和年终奖励资金各300万元，前五名分别奖励80万元、70万元、60万、50万元、40万； 3900万元作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补助资金普惠到村；各镇（区、街道）季度、年终奖励资金和到村普惠资金的80%，综合考虑人口、面积规模、村营收入等因素，结合镇对村考核情况测算拨付到村；600万元用于奖励每月进入“红榜”的村，每村每月5万元，直接奖励到村；1000万元用于两分类垃圾桶的配备，1500万元用于奖励农村人居环境示范镇、村的培育打造。其余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的农村垃圾治理1000万元、农村道路建设1400万元、污水治理7000余万元、农村河道治理33330万元、水利建设资金8192万元、林业奖补160万元、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奖补等费用375万元、农业生态保护与资源利用4342.7万元，各镇农村人居环境服务外包约8455万元。

⑵取得绩效。

（一）农村厕所革命。建立农村厕所革命联席会议制度，办公室设在市乡村振兴局,市乡村振兴局负责牵头抓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改厕的实施推进和2022年旱厕同步填埋工作，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职能部门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按照属地管理、即建即管的原则。明确各镇（区、街道）是农村改厕后续管理维护落实工作的第一责任单位，切实加强领导。及时制订下发《如皋市2022年改厕实施方案》和《如皋市旱厕填埋实施方案》，解决之前改厕，旱厕填埋的滞后问题。为保证省级资金用到实处，下发《关于下达户厕改造补助资金和整村推进改厕任务的通知》，明确资金的拨付和使用。今年我市农村卫生户厕新建、改造结合市住建局的分散农户生活污水治理共同推进。阶段性专题召开了全市农村户厕摸排整改“回头看”暨户厕改造工作推进会、业务辅导会、验收准备会等各项会议。会上对分散农户污水治理、无害化卫生户厕改造、整村推进、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回头看”、旱厕填埋和验收准备、计划安排等做了全面部署、提出了具体要求。市、镇、村三级统筹协调，建立专班，定岗定责，同时发挥基层党组织桥梁纽带和党员模范带头作用。要通过多渠道广泛宣传使用无害化卫生户厕的好处，让广大农民群众充分认识农村改厕的重要意义，积极主动查摆自家户厕问题，确保摸排整改“回头看”落地落实。全市今年新建改造农村户厕13404座，其中新建改造2354座,整改达标11050座; 整村推进项目村整改达标户2422座,其中省民生实事项目任务数639座。目前所有改厕任务已完成，并通过南通市级验收阶段。**公厕建设情况。**根据南通市建设要求，2022年需积极规划农村公厕布点，实现每个行政村建有一座达标公厕的目标，经排查统计我市今年需完成76座农村公厕新建任务，建设资金从我市农村住房条件改善奖补资金中列支。委托第三方设计单位设计农村公厕建设图集供各镇（区、街道）参考选用，目前76座公厕已基本建成，住建局正在组织验收。

（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情况。2022年，主要以河道水系为主线，重点对生态敏感地区、考核断面周边、河南居住线农户的生活污水进行治理，根据市政府领导和南通市考核要求，任务数调整为完成14个片区、70个行政村、1.2万户。根据要求，工程建设由各镇（区、街道）组织推进，三格式化粪池和灰水处理单元等主材设备由富皋万泰（水务集团）甲供，市级分别于7月27日、8月10日、9月6日召开专题推进会；组织督查3次，重点督查施工进度缓慢的镇（区、街道），现场问题会商2次；9月份组织第三方进行全覆盖巡回检查2次，下发检查通报2份；约谈甲供供货单位2次；组织施工技术交底培训6场。截止目前，全市共有施工队伍82支，投入施工人员550余人，已完工12000户，完成率100%。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加强运营维护管理，印发《如皋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办法（试行）》，市住建局会同攻坚办不定期到各镇（区、街道）督查,对存在问题的设施及时交办；针对存在的问题，会同生态环境局委托河海大学对全市所有设施进行排查，并有针对性的编制整改提升方案。今年来，南通市攻坚办加大了对小型污水处理设施的考核力度，每月对设施运行维护管理进行现场考核，及时向南通市攻坚办汇报工作进展，调度运行情况，做好现场迎检准备，确保考核不失分。

（三）农村水环境整治。农村黑臭水体排整治情况。发挥“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的经验做法，排查出市域内存在223条黑臭水体，成立水环境治理指挥部，市主要领导亲自抓，对农村厕所粪污、畜禽养殖业粪污、水产养殖污染、种植业污染、工业废水污染进行专项整治，实施清淤疏浚、活水畅流、生态修复等等工程全面狙击“黑臭”，全市黑臭水体于2021年底全部高标准完成整治。农村生态河道建设情况。围绕“功能达标、水流通畅、水清岸洁、生态良好、管护到位”五大要求，针对每条河道制定有针对性的建设方案。2021年，我市全面推进生态河建设进度，全年完成265公里生态河道复核，生态河道覆盖率达到29%，排名居全省中上部。今年建设农村生态河道36条，截至目前，累计完成生态河道覆盖率36%。“水美乡村”水环境治理网红打卡地完成4个，已全部完成2022年计划。

（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市级先后出台了《如皋市2022年垃圾分类和治理推进计划》、《如皋市农村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和《如皋市推进城乡生活垃圾分类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2-2025年）》，推动垃圾分类治理责任落到实处，进一步提高农村垃圾分类质效。**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运行情况。**依据《如皋市城乡环卫市场化改革实施方案》，我市已有13个镇（区、街道）实现环卫市场化改革，推行市场化运行机制。对照省、市农村垃圾分类工作要求，各镇（区、街道）均取缔垃圾池，共计2436个。按序时要求取缔非正规生活垃圾堆放点、填埋点，完成312个村级生活垃圾中转点改造工作，并形成定期排查机制。全面淘汰拖拉机、敞口收集车，按照1.5万人配备1辆压缩车的要求，配备不少于81辆压缩车，并且按照收运处置体系，统一将生活垃圾运送至中转站，做到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推进“户分类投放、村分拣收集、镇回收清运、有机垃圾生态处理”的四分类收集处理体系建设，各镇（区、街道）目前已建设完成11座宣教站，相关工作按序时推进；已实行垃圾分类的村居（社区）达总数的60%。积极开展农村垃圾分类入户收集工作，整合优化收集容器和布局，市级统一配备分类垃圾桶，并按照一定比例配备电动收集车辆，提升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质量。**废旧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等情况。**全市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点438个，4个农药包装废弃物临时归置点，分片区进行集中回收，经检查验收后，由南通润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镇级废旧农膜回收点17个，有利用价值的废旧棚膜（肥料包装废弃物），发挥市场作用进行再次利用，对无利用价值的地膜与当地环卫清运网络融合，作为农村垃圾进行处理。1-10月份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120吨，回收废旧农膜123.8吨（棚膜102.6吨，地膜21.2吨）。全国供销总社、南通市污染防治263信息平台对我市农药包装废弃物及废旧农膜回收工作进行报道。

（五）村庄清洁行动。常态化深入开展以“四清一治一改”为重点的村庄清洁行动，特别盯紧收割播种的重要时段，坚决杜绝秸秆露天焚烧、乱抛乱弃现象，突出清理死角盲区，推动村庄面上清洁向屋内庭院、村庄周边拓展，引导农民群众逐步养成良好卫生习惯。结合风俗习惯、重要节日等组织村民清洁村庄环境，推动村庄清洁行动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今年以来各村（社区）共组建保洁队伍535支，农村保洁人员3885名。组织发动村庄清洁行动张贴宣传标语9805条，开展村庄清洁行动53555场，组织动员参与村庄清洁行动60万余人次，垃圾清运185万立方米，清理村内河塘沟渠、排水沟46209处。亮点：一是重视激发村民内生动力。注重政策引导，各镇（区、街道）、各村（社区）通过召开村民代表大会、村组干部会议、干部上门做思想工作等形式，使农村环境整治政策家喻户晓，激发广大村民内生动力。二是充分发挥村民理事会的作用。部分镇（区、街道）的部分村（社区）成立了由村干部、老党员、老教师、外出乡贤和农村致富能手等人员组成的村民理事会，通过村民理事会做群众工作，号召村民主动参与。专门研究决定整治工程项目，调解矛盾纠纷，做好村民思想工作。对不想参与整治的村民，由理事会成员上门做思想工作，确保了整治工作顺利推进。三是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带头作用。在整治工作过程中，村干部、党员、理事会成员带头，在主动搞好自家的环境整治工作的同时，组织村民志愿服务活动。在村干部、党员、外出乡贤的示范带动下，广大村民积极性空前高涨，主动投工投劳，做好人居环境志愿服务。

（六）村庄公共环境。**道路：**全面开展美丽农村路建设，重点聚焦县乡道路管理的常态长效，促进“农村公路+”融合发展，推进农村公路与城镇道路和村内道路的衔接，加强通自然村（组）内部道路建设，今年投入约2000万元建成约40公里通居路。建成 10 条美丽农村路。消灭存量危桥，农村公路隐患治理率达 100%，我市被省列为8个江苏省农村公路建设示范县支持县。全市962条农村公路都有了路长，共设置三级路长制公示牌695块，平园池环村路荣获全国美丽农村路评选入围奖。全市每个镇（区、街道）都打造了一条20～30公里的循环线路，同时每个镇（区、街道）都打造了1--2条美丽农村路参加南通市美丽农村路评选。为助推全市乡村振兴和人居环境的不断改善发挥了积极的基础保障作用。**三线整治：**召开如皋市“三线”整治推进会，会上就整治问题的现状、难点及经费落实等问题进行了讨论，并赴搬东、平园池等乡村振兴示范村看现场、听情况，最终确定搬东村作为“三线”整治试点村。9月20日再次牵头供电、移动、电信、联通、有线赴搬东村，对搬东村公共服务中心、核心景区、主要道路两侧线路进行现场勘察，对现场发现的管线杂乱、线杆老旧破损、多杆、机箱破损占道等影响交通、影响人居环境的19个问题进行现场办公，确定了每个问题的整治责任单位。目前已整改完成11处，其它问题正在加紧整改中，争取年底完工。**无障碍设施建设：**2022年度如皋残疾人无障碍改造坚持精准化策略，引入智能化理念，通过个性化设计、高标准施工，建成符合残疾人多样化需求的场所。目前已为69户残疾人家庭实施了个性化无障碍环境改造，共计实施335项改造内容，投入21万元。另为做好南通市残联下达我市2022年社区（村）无障碍改造重要任务，逐步实现全市残疾人家庭无障碍全覆盖，市残联对如皋市如城街道宗岱、钱长社区（村）进行整村推进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及社区无障碍改造，每村改造50户残疾人家庭及1个公共服务中心，每社区（村）费用为25万元，共计50万元。

（七）乡村绿化美化。**绿美村庄建设。**我市今年共有13个村参与创建省级绿美村庄工作，涉及全市13个镇（区、街道）。8月上旬，我市组织专人对绿美村庄创建申报村进行了初步检查验收，验收结果为90分以上的村有8个，完成年度任务。**美丽庭院建设。**市镇村三级联动，扎实做好“庭院评比”工作，将“美丽庭院”争创行动与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一体部署、一同推进。5月份共评比出100户“美丽庭院”示范户，8月份，结合南通市妇联“美丽庭院”网络大赛活动，评选出74家美丽庭院示范户，并选送了57户参加南通的评选，待评选结果公布。11月份开展第四季度“美丽庭院”示范户评选活动，同时开展“美丽庭院”一镇一品征集活动。通过全面动员“整”、广泛组织“议”、动真碰硬“改”、实事求是“评”等四个方面，将“美丽庭院”评选落到实处，真正实现村村洁净、户户美丽。

（八）农村住房条件改善。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农村住房条件改善专项行动方案》文件要求，重点推进1980年前建的农房改造改善，支持鼓励1981年至2000年所建农房的改善，对有安全隐患的优先及时改造。**一是完善组织保障**，牵头建立“如皋市农村住房条件改善和特色田园乡村建设工作联席会议”， 建立工作推进机制。结合如皋市域农房的实际情况，制定《如皋市农村住房条件改善专项行动方案》。**二是全面开展排查**，组织各镇（区、街道）对1980年前建的农房基本情况进行摸底，进一步了解农民改善住房的意愿及计划改善的方式、时间和资金投入等，系统梳理形成老旧农房清单，编制《如皋市1980年前的房屋改善五年推进计划》。**三是加大工作推进力度**，对照我市2022年度1000户农房改善的目标任务，结合各镇（区、街道）实际情况，编制《2022年度农房改善农户清单》（全市1466户，其中1980年前的186户，危房改造59户），截至目前，已完成农村住房条件改善1100户。**四是统筹使用专项资金**，为加快农村住房条件改善专项行动奖补项目实施，提升农村住房条件改善专项行动奖补资金使用绩效，征集改善专项行动奖补项目，编制《如皋市改善专项行动奖补项目库》。

（九）乡村风貌保护。**特色田园乡建设。**围绕乡村建设目标定位，力争有更多的村庄能够跻身省级特色田园乡村面上创建项目，有效提升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水平。今年来将磨头镇丁冒村丁郭村、江安镇周庄社区周严墩、搬经镇搬东社区搬东村等作为重点培育对象，着重对申报材料、验收资料、现场准备等工作进行专项业务辅导，丁郭村和搬东村2个村庄顺利通过验收，截止目前全市共8个村庄获得省级特色田园乡村命名，6个村庄获得省级传统村落命名。第十批特色田园乡村名单公布。5月30日，联合市委组织部揭牌成立了“特色田园乡村党建联盟”，通过组织联建、活动联办、经验联学、服务联抓，将省级特色田园乡村面上创建工作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结合起来，集中力量、集成政策、集聚资源，推动各创建项目由点的建设向区域集聚示范延伸。**传统村落和传统建筑组群保护。**依托浓厚的文化底蕴和特有的资源禀赋，立足村落特色，开展传统村落保护和发展规划编制，注重传统建筑、传统风貌保护，塑造村庄整体形象，推动传统村落深度保护、适度开发、合理利用与乡村旅游有机融合，留住美丽乡愁、带活村落经济，全市累计有6个村庄获得“江苏省传统村落”命名，争取省级奖补资金800万元。

（十）乡村文化传承发展。**历史建筑等。**市级成立由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的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指挥部，下设“一办五组”，从相关部门抽调工作人员负责日常工作的推进。制定印发《如皋市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实施方案》，开展第四批历史建设名录征集活动。目前，各镇（区、街道）正对照征集村标准和要求积极申报。农耕文化、农业文化遗产项目储备等。今年我市黑塌菜被评为江苏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如皋白萝卜列入省级品牌目录入选名单；如皋市被列为江苏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市。

（十一）乡风文明。新时代文明实践等建设。今年来，市委宣传部（文明办）先后印发《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实施方案》《2022年如皋市建设“有志在皋”志愿服务品牌的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明确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规范化布置氛围、制度化运行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关于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达标创优、评选展示活动的实施方案》，切实发挥统筹协调作用，按月组织召开深化乡风文明建设暨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点标准化建设月度推进会，在14个实践所、348个实践站全覆盖基础上，拓展延伸153个示范点、512个服务点，实现“有志在皋”志愿服务站点镇村全覆盖，着力构建城乡“10分钟志愿服务圈”；持续深化“志愿接力马拉松”实践活动，实现全年传统节日、重大节庆、重要节点活动不间断。移风易俗等推进情况。深入开展“农村移风易俗主题宣传月”主题活动，制定发布《如皋市党员干部操办婚丧喜庆相关事宜的意见》《关于开展“治理高额彩礼 减轻人情负担 推进移风易俗”行动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明确集体婚礼活动相关规定（试行）的通知》，积极推广《村（社区）红白事操办标准参考》《如皋市红白事操办建议流程》，高标准打造77个易俗堂，举办乡风文明主题村（社区）书记大讲坛，规范化举办市镇村三级集体婚礼44场次，开展“大妈说彩礼”主题沙龙活动300多场次，有效治理高额彩礼、减轻人情负担、推进移风易俗，乡风文明建设水平不断提升，被《江苏精神文明建设简报》推介，南通市移风易俗工作现场会在我市召开。健康镇村创建。根据《关于深入推进健康县区、健康镇村和健康细胞建设的通知》（苏爱卫办〔2022〕4号）文件要求，我市今年继续积极开展健康镇村建设工作。年初下发《关于开展2022年江苏省健康镇、村（社区）申报工作的函》，共有2个镇（白蒲、搬经）和21个村（社区）进行申报，6月份对申报的健康镇、村进行工作指导，分解了创建要点，细化了工作任务，7-9月份进行两次现场督导，指出存在问题，并限时整改。10月份通过了南通验收评估，目前各镇、村（社区）已完成准备工作，等待省考评。积极响应习近平总书记的号召，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将每个月最后一个周六定为“全民卫生日”，以“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为主题，按照“五清”、“三勤”、“两注重”的要求，以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健康教育宣传、病媒生物防制等为重点内容，开展了系列宣传活动等，掀起了爱国卫生运动新高潮。

（十二）长效管护。成立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领导小组，召开领导小组会议或现场推进会研究部署管护工作，出台深《如皋市关于深化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后附管护清单，共列17大类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全方位多层次开展了督导活动。并在媒体上进行政策解读、宣传报道。14个镇均对农村人居环境管护实施了服务外包，并按照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监督的原则，因地制宜、分门别类，建立行之有效的管护机制。建立健全组织机构，明确职责分工。强化人居环境整治管护队伍配备，优化运维机制，探索制定基础设施管护标准、保洁管护清单，推动长效管护工作常态化、专业化、精细化。

四、存在问题。

今年我市人居环境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对照获得省督查激励的要求、对比周边县市发展势头、对标全市乡村建设典型，面上工作还有一定的差距：一是部分镇村对考核细则学习把握不够，依然延续老经验、老办法，对人居环境整治各个环节、工作重点把握不精准；二是个别村对督查整改反馈问题敷衍了事、虚假整改，一推一动、不推不动；三是专项整治进展不快，个别村对督查整改反馈问题存在“搞突击”的现象；四是群众参与度不够高，发动群众不够，有时存在“干部干、群众看”的现象。通过加大考核力度、督查频次，促进各镇村转变思想，提高认识，变被动为主动，积极投身人居环境整治；通过大力宣传，让多数群众认识到环境整治的重要性，支持环境整治，从而逐步转变老百姓的生活习惯。

五、有关建议。

一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面广量大，是一个长期的、反复的工作，资金需求量大，虽然各条线在重点任务和工程建设上有一定的资金支持，市财政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奖补也在逐年增加，但杯水车薪，难以为继。建议上级加大资金投入力度，缓解地方财政压力。

二是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创建，对镇、村的要求较高，给创建单位带来不小的压力，建议上级在给予荣誉的同时，还请给予必要的资金支持。

**三是**通过问题户厕的摸排发现，我市虽然年年改厕，但每年都有部分农户卫生厕所出现问题不能使用。市本级财政资金紧张，有条件的镇村自己可以建立维修管护队伍，对问题厕所进行修缮维护，经济条件不够好的镇村，则及时维修问题户厕得不到保证。建议上级的惠农资金向该工作倾斜。